

证券代码：301603

证券简称：乔锋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7

乔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乔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乔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67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19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0,03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0,384,293.8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09,650,706.1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7月5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4年7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Z0084号）。

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09,650,706.18 元小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的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根据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

规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数控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9,114.19	77,000.00	40,327.0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949.36	18,500.00	9,688.96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40,000.00	20,949.10
合计		149,063.55	135,500.00	70,965.07

三、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而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始终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21,113.44万元。本次置换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

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乔锋智能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乔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乔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